

特邀主持



赵翼如  
资深编辑、记者。现供职于江苏省作家协会,一级作家。著有《倾斜的风景》《有一种毒药叫“成功”》等,曾获冰心散文奖。

## 天堂的模样

“世界读书日”将临。

曾有男生向我透露一个秘密:当年他一眼看上我,不因长相,而是我在一棵树下的读书侧影——那是读书无用的书荒年代。

本期的“相约书房”值得一看:从50后到80后,几代人相约“书房”,闲聊“书缘”。新任中国作协副主席的评论家李敬泽,谈书趣在安静;从剑桥回来的博士李晓恩,更着意“女为悦己而读”。

博尔赫斯说,如果有天堂,天堂应该是图书馆的模样。

对于我,天堂以森林的模样呈现——“书页”与“树叶”碰巧谐音。好书,恰似悬挂林间的果子、落满枝头的鸟。

伴随书香的,有花香。人们“爱的是花一样不为任何人停留的那些瞬间。”那瞬间,似乎在旅美多年的黄梓荣老师心里长久定格。

汤国“寻访造纸作坊”的生动故事,让人对古老手艺保持敬重与好奇。

《行者》刊登的稿件,江苏省内媒体严禁转载,省外媒体如需转载,需经本报同意并在刊登时注明出处。

## 花一样的……

文/潘向黎

中国自古是一个爱花的国度。文人多情,爱花尤甚。

杜甫。这位“肠热心清,圣德之至”的诗圣,在他笔下,简直花影处处,花香不绝:“绿垂风折笋,红绽雨肥梅”,“江动月移石,溪虚云傍花”,“迟日江山丽,春风花草香”,“江碧鸟逾白,山青花欲燃”,“云掩初弦月,香传小树花”,“一片花飞减却春,风飘万点正愁人”……

集中体现他一片爱花心肠的,当数《江畔独步寻花七绝句》。其中一首是这样的:“黄师塔前江水东,春光懒困倚微风。桃花一簇开无主,可爱深红爱浅红?”另一首是:“黄四娘家花满蹊,千朵万朵压枝低。留连戏蝶时时舞,自在娇莺恰恰啼。”那茂盛浓密的花朵,那被压得低垂下来的枝条,那时时飞舞的蝴蝶,那恰恰啼鸣的黄莺,组成了一幅动感迷人的春日画卷,蕴含着欣喜之情。

最见诗圣爱花之情的是这首:“不是爱花即欲死,只恐花尽老相催。繁枝容易纷纷落,嫩蕊商量细细开。”后面两句说,花一旦盛开就会纷纷凋落,所以还没开的可要商量斟酌着慢慢地开啊。

白居易。仅看他诗集的标题,便能感觉到他对花的感情到了何等地步:《赏花》《惜牡丹二首》《采莲曲》……而他脍炙人口的名作《忆江南》第一首就是:“江南好,风景旧曾谙。日出江花红胜火,春来江水绿如蓝。能不忆江南?”江南的美景不胜枚举,但在白居易的记忆中,首先浮现的就是江畔的鲜花。对花的眷恋,已不需要更多的证明。

在我看来,爱花的白居易的另一个伟大功勋,就是他影响了苏轼。凡喜爱古典文学的人,几乎没有不热爱苏轼的,大家都习惯称他“苏东坡”,但许多人不知道,这“东坡”二字恰恰和白居易有关。元和十三年,白居易在被贬为江州司马几年后改任忠州刺史,任期三年,忠州是个偏僻的小地方,诗人自然思乡且寂寞失落,但他能自我排解,他排解的方式就是种花树——“无论海角与天涯,大抵心安即是家。路远谁能念乡

曲,年深兼欲忘京华。忠州且作三年计,种杏栽桃拟待花。”(《种桃杏》)他还写了《东坡种花》,其一为:“持钱买花树,城东坡上栽。……”就是这些诗,让苏轼给自己取了“东坡”的号。《二老堂诗话》载:“本朝苏文忠公不轻许可,独敬爱乐天,谪居黄州,始号东坡,其原必起于乐天忠州之作也。”

苏东坡。这位天才大文学家,最钟爱海棠花。在《记游定惠院》一文中,开篇就是:“黄州定惠院东,小山上,有海棠一株,特繁茂。每岁盛开,必携客置酒,已五醉其下矣。”诗中多次写到:“江城地瘴蕃草木,只有名花苦幽独。嫣然一笑竹篱间,桃李满山总粗俗。也知造物有深意,故遣佳人在空谷。……明朝酒醒还独来,雪落纷纷哪忍触。”

被贬黄州后,他仍然对海棠旧情不移,爱之更甚:“东风袅袅泛崇光,香雾空蒙月转廊。只恐夜深花睡去,故烧高烛照红妆。”(《海棠》)“只恐夜深花睡去”,痴绝,亦韵绝,遂成赏花惜花的千古绝唱。

张岱。这位明末的贾宝玉,极性情,极风雅妙人,对花草自然不会不耽溺。《陶庵梦忆》中描写牡丹花团锦簇之美:《金乳生花草》写种花高手金乳生,勾勒传神;《梅花书屋》记录自己的梅花书屋四周为牡丹、海棠、茶花、西番莲、蔷薇等密密环绕;《不二斋》的内外则有翠竹、腊梅、建兰、茉莉、菊花、水仙、芍药;《一尺雪》写芍药的异种;《菊海》是赏菊的惊叹;《范与兰》写植兰高手与他的兰花……张岱是如此地爱花,以至于即便是写风土人情时也常常花影摇曳、花香飘浮:“吾辈纵舟,酣睡于十里荷花之中,香气拍人,清梦深愜。”

曹雪芹。一部《红楼梦》,半部是他献给花朵的情书。

为什么如此爱花?“不是爱花即欲死,只恐花尽老相催。”爱的是良辰美景、赏心乐事、似水流年,爱的是花一样美、也像花一样不为任何人停留的那些瞬间。■

## 教我如何不想她

文/黄梓荣

已经有20年了,一直没有见到她,都说地球变小了,一不小心就会怎样怎样,可我还是无缘一见,只能久久地想着。

我已经想不起她的名字,更不知她的来历,只知道她也是我的一个学生。每礼拜半天来学校,单单为了听我的欧美文学。她熟人不熟,也不善言;但只要她一进教室,周围立刻会静下来,我母亲说,这是做女子的真本事。

我甚至说不清她的五官,记忆里只有一个眉眼的大模样的模糊的身影。她每次来校,并不急着去教室,都会特意先从我的办公室门口款款走过,然后,坦坦然然地朝我嫣然一笑,欣欣然足足有二三秒,好像确信她已经把笑递给了我,这才转身轻轻地

离去……

微笑着跟我打招呼的同学,抑或是女同学,可多着呢。但笑得像她那样让我着迷,让我心向往之,在这以前或以后,我都不曾再经历过。

她有一双特别清澈的眼睛,因着身体的健康和灵魂的无暇,使她的脸特别的生动,使她的笑特别的活泼;也因为清亮灵气的眼睛,我似乎觉得,她的笑能逗你说话。

她的笑是暖黄色的。笑得温温暖暖,像是东篱秋阳,像是桃李春风,温和而朴实,没有功利,没有造作。我也似乎觉得,她想用笑,大大方方地来拉拉你的手,明明白白地告诉你:她爱来这里,爱听我的讲课,即使每个

礼拜只有半天,也够满足。

她的笑可真不一般。倘若是别的女子,见着半熟人,定是半偏或半低着头,悠然一笑,转而去之。可她却是正正地对着你,欣欣然用足足二三秒钟的时间,来微笑,来表达她对这门课的喜悦,还有她对我的欣赏。

慢慢地,我不仅理解,而且期待她。终于有一天,她缺席了,我在讲台上还等了几分钟,才不甘心地开讲起来。我的声音在课堂里孤独地游荡,眼睛落寞地看着天花板……不知何时,我忽然发现她已进了教室,正准备坐下。她也捕捉到了我的眼神,又照例还我那久久难忘的经典一笑!我轻松了,我飞扬着,教室里几百个年轻的脸庞也因此阳光

起来……她也多了几分红润,那是薄薄的汗。

欧美文学只有一个学期而已,上课,复习,考试,终于分手。我最后看到她,是在大考结束后。我在同学的包围中,看着她慢慢地绕了两圈,她的手缩在红色的紧身风衣里。看着我实在没空,就远远地送我一个长长的笑,最后,轻轻地挥挥她的衣袖,便静静地走了。

从此以后,我竟再也没有遇到过她,我早已离开了那所学校,但她那停止流水的身影,云淡风轻的微笑,和最后舞动着的红色衣袖,却永远留在了我凡俗的生命中。■



因书快乐  
摄/沙飞

## 不胜清风

文/喻慧

我们曾在牛首山下租了二十亩地,养了八匹俄罗斯马,年年递减,后只有两匹。一匹马和一辆车的花费差不多,比车难养,还不让上马路。

那年,牛首山尚在打造中,往山上的主干道已经打好基础,细碎的石子一直铺到山顶,正合适作马道,平坦却又不打滑。那时经常策马上山,稍纵缰绳,马便发蹄狂奔,人与马合着节拍,风在耳边呼啸,仿佛自由地飞。

待到山顶,举目四望,万绿葱茏,胸中开出一朵又一朵愉悦的心花。

从山上下来,老马识途,抄近路走林子里的小道。骑在马背上,呼吸着植

物的清香、泥土的味道,春天的气息是清冽的,满眼是绿,竹笋在使劲地发芽,我看见竹林里怒放着一树白色的野梨花,一丛丛雪白的花,透出一种野趣,却又有说不出的雅致,就像这都市的

马术,把两种似乎不相干的特质巧妙地融合在一起。躲避着迎面抽打来的树枝,带着运动后的兴奋和慵懒,随着马步摇摇摆摆地慢慢走下来,这画面让我微醉。

搬到马场居住好些年了,有几次专门去寻找,这棵野梨树已不知所踪。这只是一个春天的邂逅,鲜活在我记忆里,清新美丽,永不凋谢。■